

出有輻射劑量之污染時，就不是安全之建物，即為危險建物，住在那裏也不會安心。因此，中央現在所定之劑量標準過高，台北市議會才特別定那一個單行法規，訂零點一到零點五命目之污染建物處理辦法，有關單位應去執行。現在要處理輻射建物之單位：環保局，稅捐處，國宅處及衛生局。為什麼稅捐處連這種建物，人家住在那裏都已覺得很不安，也不知道何時才得以搬家，連是否就這種建物減免房屋稅也要討論半天！還不敢做任何決定！衛生局已編列五千多萬元之預算送到議會來審議，只是議會還未審議而已，因此仁愛醫院尚無法對受到輻射污染之受害人做全身健康檢查。環保局組一大堆委員會，我看你們的動作太慢了。按照台北市議會所通過之辦法，環保局應趕快擬定一些對策及計畫。南港台肥國宅，還有國宅處本身有輻射污染之輻射國宅，國宅處對其處理方式還猶豫不決！陳副市長，今天特別提出這個事情，是要強調中央規定不週是中央不好，但台北市由我們主政，台北市議會也已通過輻射屋處理辦法，希望一定要按照這個辦法，貫徹執行，按照我們所定標準去做。這個專案報告太簡單了。

陳副市長師孟：

事實上，我有此一檔案，資料也較齊全，這次因為數量太多，所以才簡單寫一下。另外，我個人參加中央行政院會時，也曾對劑量問題發言二次，二次不同院會我都提到：希望中央與台北市看齊，把輻射劑量標準降低，但原能會主委二次都斷然否決。這個問題，我們有盡力在爭取，只是比較難得到中央之認同。

主席：

好，本組時間到，謝謝！

休息十分鐘！

副市長之質詢第四組

質詢日期：中華民國八十四年十二月十三日

質詢對象：陳副市長師孟 白副市長秀雄

質詢議員：李逸洋 賁馨儀 藍美津 陳正德 李建昌 段宜康

計六位 時間九十分鐘

※速記錄

一八十四年十二月十三日

速記：朱潔前

主席（許議員木元）：

因為議長另有要公，指派我來主持會議。現在由第四組李議員逸洋等六位，時間九十分鐘，請開始質詢。

李議員逸洋：

請陳副市長。

有關中山學園巨蛋與省方接洽結果，中午報載宋省長願意與台北市長坐下來好好的談，是不是？

陳副市長師孟：

我剛才聽到媒體記者告訴我的助理。

李議員逸洋：

先前陳副市長要率隊至省議會，透過民進黨團，再轉議長去接洽宋省長；我覺得這樣好像繞了一大圈。現今宋省長既然已經公開表示願意與台北市長坐下來好好的談，前項計畫似乎可以打消了。（過去副市長接洽此事時，中央與省方的人都已出面，唯獨宋省長沒有出面）

陳副市長師孟：

如果宋省長有此意願與時間，我們當然願意隨時配合，其他計畫就暫時打消。

李議員逸洋：

宋省長既然已經放話，台北市當然應該表示出高度誠意，而且這一件事是要求人的，姿態應該擺低一點。是不是在最近的一個禮拜或十天內促成此事？

陳副市長師孟：

市長在出國前特別和我談及此事，不過現在市長在國外，不知道一週內是否能安排……

李議員逸洋：

市長回國後，是否優先辦理此事？

陳副市長師孟：

當然。

藍議員美津：

關於巨蛋的興建，我們除了自己編列預算，還要民間投資，並爭取中央補助。目前如果省方同意在中山學園興建巨蛋，大概還要多少預算？

陳副市長師孟：

松山菸廠的土地不需花錢，只要相關建築的經費。我們原先的設計是除巨蛋外，再做一個地標型的高塔以爲配合。我們在國外考察時發現許多國家的巨蛋旁邊都有高塔做爲一種地標。這些經費算起來大概要八十億元。

藍議員美津：

我們希望中央補助多少？

陳副市長師孟：

中央過去曾表示要補助一半。

藍議員美津：

我們現在希望中央多補助一些嗎？比如說總經費要八十億元，希望中央補助六十億元嗎？

陳副市長師孟：

是。

藍議員美津：

宋主席曾表示中央都不照顧台灣省，而台北市的資源已經很豐富，還要做巨蛋，還要中央補助，而台灣省連個下蛋的地方都沒有。你對宋主席的說法有何看法？

陳副市長師孟：

我認爲這種說法不算很正確。中央列管的十二項建設計畫，其中運動場所的……

藍議員美津：

宋主席砲打台北市政府，批評中央，你身爲副市長，有什麼看法？

陳副市長師孟：

中央的計畫是在北、中、南各興建一個大型體育場（館）除了台北巨蛋外，台中、高雄也有巨蛋，不過他們的規模可能沒有台北巨蛋這麼大。如果他們也要興建大規模的巨蛋，中央應該也會予以補助。

其次，台北市接受中央的補助其實最少。

藍議員美津：

我們不談其他的補助，因爲這方面台北市政府獲得的補助最少。現就巨蛋而言，宋主席公開批評台北市政府財源豐富，還要求中央補助；而中央一點都不照顧台灣省。你身爲台北市政府的

副市長，對宋主席的批評有什麼看法：

陳副市長師孟：

巨蛋雖然設在台北市，但是嘉惠及整個北部地區，不只是對台北市有利，對國家藝文活動的提昇大有助益。其次，台北市的財力也不是那麼雄厚，因為有諸多新的福利措施要實施，使我們的財力受到擠壓，我們的負債也很大。

藍議員美津：

巨蛋設在中山學園區，你有把握、信心嗎？

陳副市長師孟：

宋省長今天做此表示後，我很有把握。

李議員建昌：

巨蛋本來是單純的民主公共建設案，現在卻變成政治化了，因此，我希望台北市政府相關決策人員對此案的發言要非常慎重。

巨蛋是一項大建設，對台灣的體育發展有極大的幫助，不僅限於台北市民在使用。如果真如媒體的報導，台北市政府在這二、三天內儘速做好準備，在年底前給台北市民一個交代。

昨天省議會質詢梁柏黨與宋楚瑜的關係，我們可以看出他的性格。他在官場洗鍊甚久，而且以最大民意基礎之行政首長自居，如果得罪了他，恐怕整個建設將因而延遲。本案本來應該是裏子、面子雙贏的，為什麼會政治化呢？今天出現此轉環，台北市政府今後的態度更要慎重，這是本組對巨蛋催生的主要意見。

陳副市長師孟：

昨日報載宋省長不滿台北市政府未經其同意即對外放話，好像要把他套牢。事實上這一次經建會召集了省市雙方做協調後，我們是守口如瓶；而經建會認為這一次的協調滿成功，即主動對

外宣布協調的經過。我們完全沒有要放話或套牢的意思。

李議員逸洋：

宋省長一方面要和我們談，一方面又很吃味（台北市的財源多、中央補助多）。其實我們今年得到中央的補助是七千多萬元，省方得到的是一千億元，彼此相差甚多。或許他指的是特別預算部分，比如捷運工程四千四百億元中央補助百分之五十，原定工期是十三年，現已超過十七年，二千多億元分配十七年使用，補助的數額就少得多了。何況捷運路網及於台北縣，預算再分配予台北縣，台北市所得遠不如想像中多。

每年我們還上繳營業稅五百億元，只拿回七、八千萬元，四百九十九億的預算絕大多數都跑到省方去了，可見我們還照顧了省方，而且沒有得到中央特別的照顧，這一點要在此鄭重澄清。

台北市年度預算約為一千五百億元，實質上編列的債務已達二千八百億元；省方一年有三千多億元的預算，負債數與我們相當。可見我們的情況不比省方好，這一點也要加以澄清。

陳議員正德：

我想興建巨蛋前要先確認其目的，今天省方與台北市到底在爭什麼？如果連巨蛋興建的場地也要政治化，問題將永遠無法解決。到底台北市比較大還是台灣省比較大？應該陳市長去談還是宋省長來談？其實這些都不是問題。將中山學園用地變更為商業區，我們可得二千億元的利益外，我們也願意將台灣省在台北市的土地透過都市計畫變更的方式變更為商業區。台北市這麼做是為了興建一座大型的表演或比賽場所，我們完全是付出，台灣省才是真正得到利益。如果還一直談意識型態、省市情結，那就不不要建嘛！巨蛋建在台北市，我們要付出交通成本，對社區產生的負面影響，誰要負責呢？台灣省會替我們解決問題嗎？不可能的

。所以可以說所有的利益都由省方獲得，負面的影響卻都要台北市民承受。這麼好的條件，台灣省還有意見，撒嬌也不是這種撒法吧！副市長當時代表台北市參與經建會的協調，你應該很清楚，經過都市計畫變更省方所得不但可彌補赤字，還能賺錢呢！

陳副市長師孟：

這對他們是很有利。

陳議員正德：

除非他把錢放到自己的口袋，否則對台灣省民有什麼損失呢？唯一能說損失的只有台北市民而已！這只是一個台北市的公共建設興建在省方土地上，以單純的公共設施做考量就好了。

陳副市長師孟：

是。

陳議員正德：

在未來的溝通過程中，你們一定要堅持台北市得到的多為負面影響，省方得到的才是正面受益；台北市民願意為全台灣省民做此犧牲，希望末省長能放棄意識型態及省市之爭。

陳副市長師孟：

是。

李議員建昌：

根據省方的評估，興建巨蛋只是獨厚於台北市。財政局林局長，你能不能對此做個解釋？

財政局林局長全：

我沒有聽到末省長說的話……

李議員建昌：

省政府財政廳呈報給省長的評估報告，認為不如台北市政府對開放話的二千億元利潤，他們估計只有七、八百億元而已。

林局長全：

原來的工業用地變更為商業區或住宅區，土地價值會上升。我們的評估報告是根據市場價格估算變更後之增值利益。

李議員建昌：

變更為商業用地後，是否有將近二千億元為省方所得？

陳副市長師孟：

我們的評估是變更後他們可淨增加一千多億元，但總價值接近二千億元。

李議員建昌：

除了松山菸廠外，還有沒有省方土地在台北市內的呢？談判過程中，省方一直認為只是獨厚台北市，甚至認為是替陳水扁實現政治承諾而擦屁股，這是真的嗎？這公平嗎？

陳副市長師孟：

當時我們曾向省財政廳的人報告，如果他們認為在中山學園淨增加一千億元還不夠補償的話，我們會考慮在忠孝東路六、七段南港台鐵鐵路用地變為商業用地，這也是一個合理、雙贏的要求。

李議員建昌：

關於增加之價值，財政局是不是應該做一個合理的核算？以減少雙方在談判過程中認知上的差異。

陳副市長師孟：

我們提出的數字依開發強度分為三種……

李議員建昌：

我建議林局長對此案也做詳細的評估與觀察，不能讓省方得了便宜還賣乖或做無限索求，這對市庫或市民利益都不好。

林局長全：

我們會將有關資料都提供給副市長。

李議員建昌：

好，謝謝。

賁議員馨儀：

副市長，你是衛生醫療革新小組的召集人，是不是？

陳副市長師孟：

是。

賁議員馨儀：

上一次在一夜之間將各市立醫療院所之院長都換了，對很多人來說是大快人心，因為除了紅包問題外，人事問題也是一個大黑洞。

過去我一直不敢參加警政衛生委員會，因為參與的議員本身也是介入各種人事問題的。現在在陳副市長師孟及涂醫師的領導下，希望人事問題能秉持公平、公正、公開的原則。涂醫師，你認為一年來醫界的人事問題已經公平、公正、公開了嗎？

涂技監醒哲：

我沒有真正的人事權、行政權，因此我不敢這麼說，但我想市民都認為醫院人員多少都有非醫療的外力可介入。

賁議員馨儀：

上一次在市政總質詢時陳正德議員質詢過，最近醫院的科主任、副主任、主治醫師、住院總醫師、住院醫師都嚴重缺額。涂醫師，你知道確實的數據嗎？

涂技監醒哲：

住院醫師大概缺了三分之一，主治醫師好像沒有什麼……

賁議員馨儀：

涂醫師，你是小組的執行秘書嗎？

涂技監醒哲：

是。

賁議員馨儀：

中興醫院的科主任缺了六個，陽明醫院缺二個，仁愛醫院缺一個，和平醫院缺五個，婦幼缺三個。其他的科主任、住院總醫師、住院醫師等缺的更多，其中情況最嚴重的是和平醫院。涂醫師，你知道為什麼會有這種情形嗎？

涂技監醒哲：

新上任的院長到任才三個月，他們可能還在思考如何任用人選，另外對市立醫院的……

賁議員馨儀：

為什麼新的院長不能繼續舊院長的人事呢？有些缺額是舊院長的時候就有的，當然也有新的缺額，但這種情況並不多。新院長和舊院長是仇人嗎？甚至有新院長將過去的院長調到倉庫去上班的情形。

涂技監醒哲：

可能有些人對待遇不滿意，所以要到外面開業。

賁議員馨儀：

你預備如何解決呢？

涂技監醒哲：

在制度上不要讓市立醫院醫師覺得有二三流醫師的感覺，滿足他們在研究教學上的……

賁議員馨儀：

如果我們的制度，設備確實不如台大、榮總，被視為二三流醫院也不為過。沒有被當做三流醫院就不錯了，對不對？

涂技監醒哲：

我們不希望讓他們自己覺得是二流，或讓市民覺得是二流。我們如能將這三千五百床好好的整合……

賁議員馨儀：

我們的床位確實不比人家少。我們的硬體建設空間加起來也不輸台大或榮總。

涂技監醒哲：

這是我們努力的目標。

賁議員馨儀：

今天或許市立醫院的文化已有改變，但還是一樣的特權，一樣的找關係。過去升遷有一定的價碼，現在自院長一夜之間換人後，大家忽然發現人事異動好像和市長有關係，聽不聽市長的話好像變成更重要了。

涂技監醒哲：

這是不對的。

賁議員馨儀：

你去調查看看有沒有。

有些院長認為曾經幫市長看過病的醫生就是紅牌，如把他找來當科主任，將來在市長面前講話就一定很有力。但市長身體很好，即使看病也大多在台大看，因此他們就想辦法幫市長夫人或親信看病，醫院間形成爭奪的情形。涂醫師，你知道這種狀況嗎？

涂技監醒哲：

我不知道。這種情況不合理也不合醫學……

賁議員馨儀：

我們當初投票給陳市長，而未及於其親信或親友，我們肯定的只是他一個人。今天陳市長可以當上市長，一方面是他個人的

能力，另一方面也是我們這些人數十年來的努力。如果台灣的民主運動沒有走到這個地步，台北市長怎麼可能由最大反對黨的人來當呢？大家現在都拼命結交和市長有關係的人，涂醫師知道嗎？

涂技監醒哲：

我不知道。我認為他們不應該這樣。

賁議員馨儀：

局長，你知不知道現在市立醫院有搶醫生的情況？他們認為只要搶到與市長有關係的醫生，在市長面前說話就比較有分量。

衛生局陳局長寶輝：

我尊重各院院長的用人權。

賁議員馨儀：

不管年資，也不管能力，曾經幫市長看過病的醫生就是最紅的，升遷就最快，對不對？你是台北市最高醫療主管，我們希望你光榮的、全身的退休，配合革新小組將過去的弊端改過來。過去我甚至不願意到市立醫院看病，因為我覺得那是個骯髒的地方。

過去之所以留不住醫生，就是因為人事升遷制度不好，又要送錢又要找關係。現在的院長大概是沒有送錢就當上的，因此他們大概也不會要錢，大家只好拼命找關係，當然市長的關係最管用。局長，你知道這種情形嗎？

陳局長寶輝：

據我所知，沒有這種情況。

賁議員馨儀：

你認為沒有這種情況？好，我等一下再向你提出檢舉。最近我因肌腱發炎到和平醫院做復健，這才發現其數量超出

其他公私立醫院，醫生、護士的負擔都格外沈重。據我個人的統計，新光醫院平均每位醫生治療二十位病人，國泰醫院是十二位，忠孝醫院是二十五位，馬階醫院是十八位，亞東醫院是二十五位，和平醫院則高達三十九位。和平醫院有高達半年之久的時間沒有科主任，上個月院長還把工友調走，於是院裏的人向我陳情，希望能把副主任扶正。據知，該副主任原已經舊院長批示調升為主任，但一夕之間換了院長。

和平醫院陳院長，你知不知道貴院復健科是公私立醫院中診療人數最多、負擔最重的？

和平醫院陳院長再晉：

從統計數字看來，是這樣的。

賁議員馨儀：

是我統計的還是你統計的？

陳院長再晉：

我們醫院每個月都有做統計，復健科的同仁也有向我報告此事，我個人也觀察到此事實。其他的數據，我是聽了賁議員的說明得知的。

賁議員馨儀：

貴院復健科同仁的負擔是國泰醫院的三倍、新光的二倍，忠孝的三倍。

陳院長再晉：

和平醫院的規模雖是私立醫院中倒數第二，但門診數一直是市立醫院中最高的。

賁議員馨儀：

為什麼科主任懸缺那麼久？原院長決定的人選你為什麼不用？

陳院長再晉：

我希望和平醫院如同院名一樣和諧。我就任之初……

賁議員馨儀：

曾醫師與廖醫師，誰的資歷比較深？

陳院長再晉：

他們畢業的時間一樣，擔任專科醫師的時間只差一、二年。有的人有高普考及格的資格，有的人沒有，這與個人能力……

賁議員馨儀：

擔任主治醫師、總醫師或科主任，需要高考及格嗎？

陳院長再晉：

他們完成總醫師訓練的時間相同，但因缺額有限，他們有些禮讓。

賁議員馨儀：

院長，你不要胡說八道，那時候你還沒有上任。

陳院長再晉：

我是聽說的。

賁議員馨儀：

以今天的情況來看，他們是互相禮讓或是有人想盡辦法非做不可呢？科裏的人認為誰比較有領導統御的能力？誰比較有溝通能力？這個答案與你呈報的曾醫師相同嗎？

陳院長再晉：

我不太清楚是否一樣。

賁議員馨儀：

科裏的人寫陳情書給我，我已轉給市長了，沒有送給院長是不是？

陳院長再晉：

目前我沒有看到任何意見的表達。

黃議員馨儀：

我等一下把影印本給你。

院長，你呈報曾醫師當科主任是因為受到壓力或是認為他真正比較優秀？如果你很有擔當的說曾醫師領導能力、溝通能力、專業能力都很好，復健醫學會、台大也推荐他的話，我就沒有話講。如果你受到壓力就告訴我們，我不會問壓力的來源。

陳院長再晉：

其實任何決策過程本身都是個壓力，不管是內升或外補……

黃議員馨儀：

你是唯一沒有被罷免，唯一沒有去當顧問醫師的院長，你爲了保住院長的職位，人事的公平、公開、公正與否就不那麼重要了，是不是？

廖醫師代理科主任六個多月，沒有出任何差錯，與同仁的相處也很和諧，你卻升其他人當科主任，這是不是定廖醫師六個月來的能力嗎？廖醫師怎麼做下去呢？難怪你們的同仁說「好不容易換民進黨執政，還是一樣爛」，多令人痛心呀！我們從事黨外運動三、四十年，讓民主運動進步到這個地步，民進黨好不容易當上台北市長，不能因爲你一個人人事問題處理不當讓大家覺得莫名其妙。爲了此事，我還特別打電話給前任的吳院長，他表示在他任內曾醫師即一再爭取科主任的職位。吳院長爲了公平處理，還特別請教了台大復健科主任、復健學會及科內同仁。今天曾醫師在場，我不願意在此公開揭發他做了些什麼事，但我會要求涂醫師去調查。

其實誰當院長都與我無關，我做復健頂多做二個月就回家了，而且我家離陽明醫院很近，也不一定要到和平做復健。我只是

痛心他們說的「好不容易換民進黨執政，還是一樣爛」當科主任這麼重要嗎？這樣的作爲犧牲了我們爲民主運動奮鬥了三、四十年的努力，我們就是要人事公平、公開、公正的呀！我們肯定民進黨對台灣的貢獻，所以投票給一個最優秀的人當市長，但不希望把他的姑姑、媽媽、婆婆都拉過來呀！這是什麼文化嘛！這與過去的紅包文化不是一樣爛嗎？涂醫師，這個人事案暫時不要發布，我們必須向和平醫院的員工說——民進黨執政並不爛。

涂技監醒哲：

我很痛心發生這種事……

藍議員美津：

涂醫師，你是革新專案小組的召集人嗎？

涂技監醒哲：

不是，我是副召集人。

藍議員美津：

你是從台大過來的，對市立醫院的醫務工作了解多少呢？你有人事權嗎？

涂技監醒哲：

沒有。

藍議員美津：

看了你的建議報告，我幾乎可以逐條批評。市長藉重你的長才不是做這些片面無知的要求，是要你整頓、發展市立醫院的醫務工作。黃議員與你探討的都是些存在於市立醫院的老賬，而且你又沒有人事權，只能做些建議，你所做的建議根本了無新意。你說三個月提出報告，現在已超出三個月，陳院長及涂醫師均請回。

陳副市長，你到台北市政府已將近一年，最滿意、最有成就

感的是什麼事？

陳副市長師孟：

我只能說是個人的感受，一般市民覺得民進黨執政後是有些進步，他們大多能肯定我們想要做事的人。或許成果沒有那麼顯著……

藍議員美津：

到目前為止，一般市民對台北市政府的批評都很好，而且期望很高。我現在問的是你個人最滿意的是什麼？請舉出具體的事件。

陳副市長師孟：

我想不出什麼最滿意的……

藍議員美津：

那是不是表示一年來不滿意的事情很多呢？是窒礙難行、力不從心或無從發揮、無法推動？

陳副市長師孟：

也不是完全無法推動，只是推動的速度與成績一直不能令人滿意。

藍議員美津：

這是你對個人的要求比較高，或者是市政府這部老機器無法跟上你的腳步？你是奉市長指示襄助其推動市政業務，你覺得部屬的腳步無法跟上你的要求嗎？是不是有點這種感覺？

陳副市長師孟：

也有一點這種感覺，但……

藍議員美津：

市政府各單位中最不能配合的是那一個單位？

陳副市長師孟：

我不覺得那一個單位特別不配合……

藍議員美津：

過去市政府有一種不成文的制度，原應由某一局處主辦的案件，但因怕負責任，於是要求幾個橫向單位共同開會研究並成立專案小組。在此情況下，你負責了十四個專案小組，白副市長負責了十六個專案小組。共同負責的結果，變成多頭馬車的領導，你也難於統御。相對於私人公司一條鞭式的管理，你可能充滿了無力感。副市長，這種推拖的情形還存在嗎？

陳副市長師孟：

推卸工作的情形確實還存在。

藍議員美津：

你有魄力慢慢改進這些缺失嗎？市民對我們的期望非常大，不論是對各項建設、人事問題都有殷切的期盼。據知市政府基層人員中有少部分故意和市政府唱反調，事實上他們就阻礙了市政的推動。

陳副市長師孟：

這是制度的問題。我覺得我們的人事制度過於僵化，使市政府無法發揮淘汰的機能。

藍議員美津：

你沒有人事權，只有秘書處的業務核可權。市長公出時對公文處理，你可以做出決定或一定要留待市長親自處理？

陳副市長師孟：

這要看公文的性質。

藍議員美津：

你有做決策的權力嗎？

陳副市長師孟：

如果我覺得不需市長親自……

藍議員美津：

副市長，所有的決策權都在市長，你只是個幕僚而已！所有案子的准或不准，都應由市長決定，你只是替他看看，你沒有決定權。這一年來你如果替市長決定了什麼，這是不對的。

陳副市長師孟：

人事方面我都没有管。

藍議員美津：

人事方面你雖沒有決定權，但有參與並提供意見對不對？

陳副市長師孟：

如果市長交代要我協助處理，我才會參與。

藍議員美津：

可以提供建議，但不能干涉。市政府已經換人執行，過去有數十年的包袱，好的留下來，不好的就要改進。我們不希望被市民批評為和過去國民黨時一樣。

希望你和白副市長妥善拿捏自己的職權分際，不要越權。對於不配合的局處，請你拿出魄力來改善。為期都市品質、生活品質更好，有賴我們八萬三千名員工共同努力。市民希望在阿扁市長任內，能將過去的沈疴一一去除。你們二位是市長的左右手，是不是？

陳副市長師孟：

是。

藍議員美津：

一年來是那個單位最不配合致使市政推動不力呢？

陳副市長師孟：

有些事情也不能怪那個單位……

藍議員美津：

是不是溝通不良？

陳副市長師孟：

有些問題事實上是比較困難。

藍議員美津：

我不反對請專家學者成立專案小組，但課本上的理論與實際情形有很大的差距。我們可以藉重專家學者的專業知識，不過要與實際情形配合，才能順利推動市政。

陳副市長師孟：

關於衛生醫療革新小組，我要特別向藍議員解釋一下，他們只是提綱挈領的寫幾條簡單的……

藍議員美津：

那些簡單的原則都没有用。坦白言之，市政府官員可能寫得比他們還好。

陳副市長師孟：

我們都是找實際從事經營管理的醫師，如新光醫院副院長、陽明、長庚醫院的醫師來討論，他們的建議都很具體，不只是大綱……

李議員逸洋：

副市長，請副召集人涂醫師也上台。

剛才責議員也提到，雖然市立醫院的院長已經換了，但是原來的弊病仍然存在，甚至更嚴重。我知道該小組也花了相當的心血，近日即將提出白皮書。我認為重點應擺在醫院的管理上，事實上今天衛生局管不了醫院，局長和院長都是平起平坐。這一次副院長的缺是由第三科科長調升的，他更不可能管得了醫院。面對洋洋灑灑的建言，我很擔憂的是能不能對症下藥。改革小組提

出「總醫院」的名詞，大家以為是即將成立的新單位，弄了半天才知道總醫院就是衛生局。早知如此，何必著墨那麼多呢？其中也談到衛生局的組織架構要重建，但這實在是不得了的工程。還有醫院建築工程中心、醫院管理中心、檢驗室與毒藥物中心合併、成立院長級、主任級的顧問委員會，人事調任委員會、儀器、藥品採購委員會。以上均為非正式組織，沒有法定職掌及權責，恐怕也難以掌握關鍵問題。

現今市立醫院的缺額其實很多，但我介紹了幾位台大醫師，市立醫院院長都說沒有缺，事實上他們是要待價而沽。因此，我認為根本之道是要對症下藥，否則徒勞無功。

以藥品採購弊端而言，藥事委員會與醫師公然拿回扣三成以上，行之已多年，而你們的研究報告只是「加強藥事委員會功能」。我認為應該廢除藥事委員會，如果這個毒瘤不除，弊端永遠不能根除。（藥價、藥量、品牌都是由該委員會決定的）。現今品牌有一千九百多種，只有一千二百多種是健保局承認的，其他都刪除掉。也有可能受到左右……

涂技監醒哲：

向李議員報告，這中間絕對沒有受到左右。各醫院原本就有藥事委員會，我們認為績效不彰，所以要強化他。

李議員逸洋：

他的功能好得不得了，好到專門在拿錢。任何藥品的使用都要經過藥事委員會的通過，他們一定要拿錢的，這是實務的問題，不是理論的問題。

關於醫師獎勵金的問題，過去是不同工同酬，現在要變成不同工不同酬。這個立意原本很好，但有些院長的獎勵金是四百多萬元，有些只有一百多萬元，醫院之間形成等級的差別。醫師、

主治醫師的基本獎勵金是二萬四千元，我認為應該將基本的部分擴充至所領薪金的一半，另外一半再擴及營運或績效的獎勵。目前所提白皮書方案將會使差距愈來愈大。現今一級醫院的主治醫師可領二十多萬元，其中只有四分之一是薪水及基本獎勵金，四分之三是獎金，在唯利是圖的情況下就會出問題。最近有一個朋友到仁愛醫院住院，結果一個禮拜都在做檢查，檢查完畢後剛好死掉。仁愛醫院醫師拿的獎金較中興、婦幼醫院超過甚多，如果再實施此方案，差距將更大。我建議將基金的部分變成收入的主要部分，然後再依績效發給獎金，這樣各院之間比較不會形成很大的差距，也比較不會打擊醫師的士氣。以上是我的建議，謝謝。

陳議員正德：

請陳局長。

局長，我看你好像太閒了，在二位副市長之職權無法確定的情況下，設了一大堆的專案小組，原來的局處首長就坐視專案小組能變出什麼名堂，確定後再做即可。專案小組三個月、半年、一年慢慢的研究，研究完成後，首長大概也換人了。

陳局長，你認為這份綱要如何？有沒有可以採行的地方？

陳局長寶輝：

我很感謝革新小組……

陳議員正德：

你當然感謝，反正又沒有你的事，等他們研究好你再做打算就好了。當個局長整天這麼閒，要是我也會感謝呀！專案小組內的局處首長都一樣這麼閒啦！所有的事情都有市長、二位副市長背負著。

和平醫院缺了一〇二位醫師，在這種情況下叫他們如何生存

下去呢？只好將夜間門診停辦，醫師白天門診，晚間還要值班，神仙也做不下去呀！這種問題不解決，寫那麼多的報告有什麼用呢？白皮書、紅皮書、黑皮書都一樣啦！你們不解決根本問題，只是畫了一大堆餅。各專案小組研究後提出一份報告了事，這些報告充斥在我們的研究室中，但每年仍然必須面對過往的老問題。局長，你不是今天才當局長，也不是今天才到台北市的，你應該很了解醫療問題所在，根本不需這些台大的醫生來，也不需陳副市長負這種責任，革新小組的成立是確保你局長的位置嗎？如果專案小組的功能是這樣，再成立一百個也一樣是拖！台北市這部老機器，只是前面那幾個人拖得累極了，後面的人根本就放手讓前面的人拖啦，這樣怎能解決問題呢？如果白皮書只是根據提綱再詳列資料，那也只不過是一部文獻而已。

陳副市長師孟：

我相信這份白皮書一定和捷運紅皮書一樣，會一樣樣列管，一樣樣執行。衛生醫療法規革新小組特別對窒礙難行的法規提出研討，能取消就取消，能突破就突破，期能真正落實。

陳議員正德：

有沒有邀請法規會人員參與探討？

陳副市長師孟：

法規會人員有參與，但不是主委……

陳議員正德：

周主委是專家中的專家，把他整天擺在那裏，設法規會做什麼呢？

陳副市長師孟：

其中很多是涉及人事、會計法規……

陳議員正德：

所以周主委不懂，是不是？

陳副市長師孟：

我不是這個意思。

這就是橫的聯繫出了問題。市政府本身有諮詢的單位不問，即使問了有關單位的意見最後還是照自己的意思做，當初又何必問呢？

因為時間有限，還有許多問題無法一一提出。我要提醒各位的是專案小組不要再畫餅充饑，不要再紙上作業了，請就現實已發生及未來將發生的問題做個解決或防止，否則再做一百份報告也沒有用。專案小組應將時限訂出來，並且逐項落實。

陳副市長師孟：

是。

陳議員正德：

此外還有農舍問題……

陳副市長師孟：

書面資料只是我們做的一部分，我們另外還……

資議員馨儀：

剛才提到未獲晉升的廖醫師最近已請假，宏恩醫院得知他請假的消息後立刻邀請他去當科主任，國泰醫院、中心診所也邀請他赴任，因為像他這樣受過專業訓練的復健醫師全台灣只有二百多個。人家覺得陳市長是台灣的希望，即使待遇不高、設備不很好，也願意下來和陳市長一起奮鬥，但我們的升遷制度卻是這樣。那些自私自利破壞民進黨形象的人，依然還留在台北市政府內，其實這才是改革小組應該改革的重要事項之一。

我看過醫療革新小組的名單，有四十七位顧問，但真正了解

市立醫院弊端的有幾個呢？顧問中不乏知名人士，如李鍾祥院長，他當和平醫院院長時不到十點是不會上班的，中午還要回到陽明醫院管人事，最後他是怎麼離職，大家都看過報紙應該都知道。局長，你怎麼會請他當改革小組的成員呢？改革小組有沒有到基層做實地的了解呢？這些顧問確實都是學有專長，他們訂定的制度與做法仍是由原來那批人執行，如果都是些自私自利只顧自己升遷前途的人執行，再好的計畫也沒有用呀！警察局黃局長初上任時，半夜一、二點到各派出所與基層人員聊天，因為他知道他們的需要，因此我很佩服他。你們也去醫院與基層的護士、醫生、病人聊聊嘛！

陳副市長師孟：

我個人去過各市立醫院，雖沒有和護士、病人接觸，但與行政決策人員都有短暫接觸。另外還安排了各院長做過簡報，對現有問題如何解決？未來的理想是什麼？經第一次簡報篩選仍有問題者，再做第二次簡報。

李議員建昌：

請白副市長上台。

當初本會經過多次討論才決定對副市長的質詢，經過二、三天的觀察，我覺得實在有此必要。市長上任以來要推動多項改革，二位副市長都負責十多個專案小組，如果不經過這一次質詢，我們根本不知道二位的工作內容重點。而今我們知道專案小組的成立後，各局處長幾乎都在納涼，等專案小組研討出具體結論再辦即可。二位副市長，針對這一點，你有什麼感想？以住宅政策專案小組而言，推動起來會不會有無力感？所提建議報告能否納入明年的市長施政報告中？

白副市長秀雄：

專案小組除包含主辦單位外，還有其他相關單位，需要整合；

李議員建昌：

專案小組的工作進度、工作成果都扛在你們二位身上，所有的局處首長根本不敢做決定。以國宅處而言，他們是負責住宅政策的幕僚單位，在專案小組進行過程中，他們敢不敢提出革新方案？如果與你們的決策衝突時怎麼辦？

白副市長秀雄：

基本上主辦單位在專案小組中應該提出計畫供大家討論。如果各局處本身就可處理的事情，應該不會也不必再成立專案小組；通常是執行上有困難，有賴市政府協調功能的發揮，才成立專案小組。市長不可能……

李議員建昌：

一年來效果如何呢？

白副市長秀雄：

我個人負責的有十七個小組，最早成立的是無障礙的環境推動小組，已開過二十多次會，雖仍有困難，但大家已有相當之共識，九位殘障代表都很肯定政府的努力。特別感謝工務局澈底全面清查了一千多個單位做必要的檢討與改進；研考會也會抽查、複查，以落實服務台、服務鈴之功能；社會局也邀集了許多單位訂定台北市設計準則。或許還未達理想，不過已經跨出一大步。

李議員建昌：

陳副市長，諸多事項都由你們二位扛，會不會使局處首長不願提出其他革新方案？

陳副市長師孟：

如果我們過度介入，他們可能會凡事都等我們做決定。

李議員建昌：

如何拿捏分寸呢？

陳副市長師孟：

只好自己掌握啦！我一向鼓勵幕僚單位提出建議，由他們牽著我的鼻子走，而不是我牽著他們的鼻子走。

李議員建昌：

一年來是誰牽誰的鼻子走呢？在捷運工作方面，是你拖著小組成員的鼻子走嗎？

陳副市長師孟：

有些案子牽涉較廣，我的介入就比較多；至於一般小案子，大多是主辦單位先有腹案，我再從旁提供一些全盤、橫向有關之資訊與協助。

李議員建昌：

我希望你們二位能真正分擔市長的工作，協助他做決策，市政更新與推動。局處首長由事務官升為政務官，正是大展魄力的時候，不要因為你們這二部火車頭的阻擋而無以發揮。

希望在下次的市長施政報告中能看到二位所負責之專案小組之具體工作內容，成員努力的資源才能具體的呈現，我們才能對市政府的全貌做監督。這種綱要式的，未具體討論落實的政策不應就提到本會來。

陳副市長師孟：

我們已體認擔任那麼多事務的召集人並不妥，最近市政府資訊在推動小組透過不同的設計！局處首長如有專業背景願意參加可自由參加，由他們自己推選召集人，即使是跨局處的業務，也由具專業素養及能力之局處長負責協調，這是一個新的方向。

李議員逸洋：

上一屆任期中我曾就市府任務編組與非任務編組做過多次質詢與檢討，因此已多所裁減；但陳市長上任後又成立了許多小組，這實在是重蹈覆轍。事實上市府各局處已各有專責，即使是跨局處的業務，也可透過協商方式來解決，不需再成立什麼小組，否則……

主席：

本組時間到，休息五分鐘後繼續第五組的質詢。

副市長之質詢第五組

質詢日期：中華民國八十四年十二月十三日

質詢對象：陳副市長師孟、白副市長秀雄

質詢議員：吳碧珠 謝英美 林宏熙 林慶隆 陳雪芬 秦茂松
李銀來 計七位 時間一〇五分鐘

※速記錄

一八十四年十二月十三日

主席（蔣議員乃辛）：

請市府官員就坐，現在進行副市長質詢及答覆第五組，有陳雪芬、秦茂松、謝英美、吳碧珠、林宏熙、李銀來、林慶隆等七位議員，請開始。

陳議員雪芬：

請捷運公司的總經理。陳副市長你是捷運工作小組的召集人

速記：陳忠仁